

男子听到叫他名字 一扭头被民警控制

4分钟! 被网上追逃的犯罪分子落网



■在清河县交警大队违法处理大厅犯罪分子现身。(监控截图)

本报讯(记者 李永胜)“李某,你要办什么业务……”正隐匿在清河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违法处理大厅办事群众中的李某,忽然听到有人叫他的名字,自然反应扭头看时被办案民警就地控制。前后历经4分钟,一名被网上追逃的犯罪分子就此落网。清河交警突出“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行动,在“保护群众安全”环节再进一步。

7月5日上午10时许,清河县交警大队违法处理大厅在为一名男子处理车辆违法行为时,识别证件信息后,界面立即弹出李某属于网上追逃人员,发现这一警情的窗口人员简国鹏当即不动声色地以“网络慢,您查询的业务需要稍等一下”为由,请他在窗口外等待,并给同事吴传贺发了条信息,请他与同事薛志高协助查询核实具体在逃案件情况。

训练有素的二位同事看到信息立刻协调联动,均不露声色地告诉大厅内办事群众“正在重新

网络启动”,并向科室负责人解焕君进行报告。在解警官的安排下,简国鹏负责稳住李某及其他办事群众,吴传贺悄无声息地走到办事大厅出入口锁住门,薛志高再次核实确认情况后,立即向大队领导进行汇报。

正在安排部署工作会议的大队领导接到“违法处理室有逃犯”的报告后,立即停止会议,安排民警赶到业务大厅进行抓捕,几位民警飞速赶到李某身后将其牢牢控制。看到如此神兵天降的局面,李某只好束手就擒。

据了解,李某在外地因涉嫌诈骗触犯法律,已被青海省公安机网上追逃。哪知他刚开始办理业务便被清河交警识别和抓获,真可谓法网恢恢,疏而不漏。

目前,李某已被依法移交刑警大队,案件正在进一步侦查中。

保定一辅警 为保护同事被撞牺牲

本报讯(记者 汪洋)7月5日,记者从保定市警方了解到,6月27日晚,阜平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辅警吕伟勇在执勤中,为保护同事被车撞伤,后经全力抢救无效,于6月29日上午10时37分不幸殉职,年仅41岁。

据介绍,6月27日晚9时20分,按照“降事故、除隐患、保安全”交通秩序整治攻坚战的既定部署,阜平县公安局组织交警、巡特警、治安警在县城照旺台路段联合开展统一清查行动。在执勤民警摆放反光锥筒设置检查区时,交通管理大队辅警吕伟勇见一辆汽车由东向西驶来,威胁到同事安全,便迅速上前将执勤民警往安全区拽了一把,因用力过猛自己后退了两步,此时正好有一辆仓栅式轻型货车由西向东驶入执勤区,将吕伟勇撞倒,致其身体多处受伤。

事故发生后,吕伟勇被立即送往阜平县医院抢救,并相继转往石家庄、北京医院进行救治,但因伤势过重,经抢救无效不幸牺牲。

吕伟勇1980年6月出生,2002年11月参军入伍,2007年1月进入阜平县公安局工作,生前系交通管理大队县城中队辅警。

昔日店员再登门 偷偷摸摸伸贼手

本报讯(记者 红珊 通讯员 董洁 郭刘瑞贤)“我的相机好好地放在办公室,转眼就没了。”近日,唐山一家摄影店员工向辖区派出所报案称,店内丢失了价值4万余元的摄影器材。经过警方缜密侦查,盗贼竟然是去年刚离职的一名老店员。

6月30日,唐山市路南公安分局永红桥派出所接到辖区某摄影店员工小董报警称,他的摄影包在办公室内被人偷走,价值3万多元,办公室也有其他同事丢了不少东西。民警随即赶赴现场,经调查了解,小董被偷的摄影包内有相机、镜头、存储卡等物品,同时被偷的还有其他员工的相机包、相机拉杆箱等物品,涉案金额达4万余元。

民警在调查中发现,这家摄影店按楼层分为不同功能区,案发地点集中在三层办公区,案发时间均在白天上班时间内,且店内所有出入口均没有留下被撬等可疑痕迹,由此怀疑作案人很可能是熟悉摄影店情况的“内部人”。

民警根据已掌握的线索迅速展开摸排走访,再从不断增多的线索中分析研判,越来越多的疑点集中在一个名为周某某的男子身上。经进一步调查,周某某曾经在案发的摄影店工作过,去年刚从该店离职。如今因染上赌博的恶习手头拮据,于是动了偷盗念头,将贼手伸向了熟门熟路的原单位同事。

7月2日晚,警方在辖区一旅馆内将犯罪嫌疑人周某某抓获。经审讯,周某某对其盗窃摄影店员工相机等物品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他利用自己对店内情况熟悉的便利,在上班时间内进入办公区实施盗窃。目前,案件正在进一步审理中。

保定民警冒雨托举垂落电缆

本报讯(记者 汪洋 通讯员 树江)7月6日,几张交警雨中托举电缆线保证车辆通过的照片,在保定市民微信朋友圈刷屏。据了解,该事件发生在7月2日晚,保定市徐水区交警大队几名民警顶风冒雨站立街头,托举电缆线数小时,保证了过往车辆通行。

据介绍,7月2日晚间,保定市徐水区狂风骤雨来袭。徐水交警大队大林营中队民警冒雨例行夜间巡逻,及时消除安全隐患。当民警行至津保路与107国道交叉口时,发现路面上车辆滞留严重,交通秩序混乱。经现场查看,原来是路口上方架设的一束电缆线垂落下来,斜横在半空中影响到车辆正常通行。

为避免发生交通事故,尽快让滞留的车辆驶离,巡逻民警立即与供电部门联系。确认电缆线没有触电危险后,巡逻民警轮流托举电缆线,让受阻车辆得以通行。直到维修工人赶到,将掉落电缆线处置好,民警们才离开了现场。



■民警轮流托举掉落的电缆线。通讯员 树江 摄

31台新买电脑被盗 竟是职工监守自盗

本报讯(记者 汪洋 通讯员 郭文芳 高星)“真的太感谢了,没有想到这么快就追回来了!”近日,当收到保定博野县公安局城关刑警中队办案民警返还的30台被盗电脑后,受害人激动的心情溢于言表。

据介绍,6月17日,保定市博野警方接到报案称,某单位新购买的31台电脑被盗,办案民警经过缜密侦查,确定该单位职工石某有监守自盗的嫌疑。6月18日将石某抓获后,经审讯,犯罪嫌疑人石某对其盗窃电脑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据石某交代,其盗窃的31台电脑,已经出售到外地。当日,犯罪嫌疑人石某被依法刑事拘留。

为及时挽回损失,办案民警日夜奔波查找赃物的去向,很快追回30台被盗电脑,并于6月21日登门将其返还给被盗单位,赢得了受害人的好评和赞扬。